

# 病理檢驗部 COVID-19 檢測之檢體院內送檢包裝作業程序

修訂日期：110.12.20

審閱日期：112.01.0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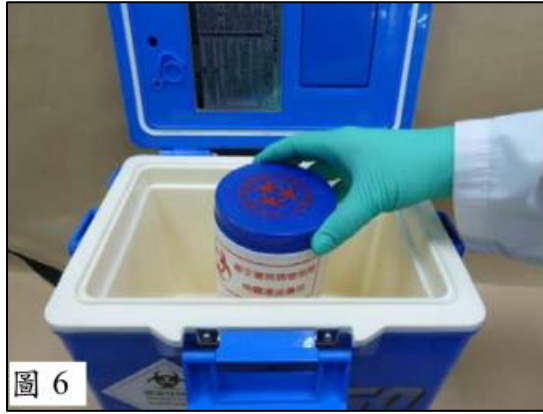
1. 將採集完畢之病毒保存檢體管(UTM)，蓋子關緊以防止檢體滲漏，並標示病患名稱、條碼 (barcode) (圖 1)。
  - 1.1. 急診/住院檢體請貼上 BCST 條碼
  - 1.2. 發燒篩檢站檢體請貼上 OSB 條碼
2. 檢體管使用雙層夾鏈袋包裝 (圖 2)。



3. 若為 CDC 通報檢體(COVID-19 RT-PCR(CDC))請附上「防疫檢驗送驗單」並貼專用條碼。若為院內自行篩檢(COVID-19 RT-PCR (VGHTPE))，則不需要。
4. 將包裝完善之檢體放入內含海綿之檢體筒中 (圖 3)，蓋緊後放入檢體運送箱內 (圖 4 至 圖 6)。



## 病理檢驗部 COVID-19 檢測之檢體院內送檢包裝作業程序



5. 將兩片大冰寶置於檢體運送箱（圖 7），並將檢驗單或「防疫檢驗送驗單」放到保麗龍內蓋上（圖 8）。



6. 將檢體運送箱蓋子蓋上並扣住，取一封口貼紙填上送驗單位、送驗人、電話及檢體件數，貼於檢體運送箱外封口處（圖 9）。
7. 再以彈性綁帶固定（圖 10），即完成檢體運送箱之包裝。檢體運送箱請送至中正 3F 病理檢驗部。

